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刘源13193967731

项目名称		宗教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25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法管理全市宗教事务，促进宗教关系和谐 开展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教育 保障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维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合法权益			依法管理全市宗教事务，促进宗教关系和谐； 开展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教育； 保障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维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调研督促宗教工作出差次数	≥5次	6次	9	9	
			指标2：举办培训次数	≥2次	2次	9	9	
			指标3：参加培训人数	≥100人	90人	9	8	
			指标4：举办会议次数	≥2次	2次	9	9	
			指标5：参加会议人数	≥50人	45人	9	8	
	质量指标	指标1：促进宗教稳定性	逐渐增强	增强	9	9		
		指标2：会议出勤率	100%	100%	9	9		
		指标3：培训合格率	100%	100%	9	9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支付到位	9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宗教人士满意度	≥95%	96%	9	9		
总分						100	98.0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刘源13193967731

项目名称		宗教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25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法管理全市宗教事务，促进宗教关系和谐 开展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教育 保障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维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合法权益			依法管理全市宗教事务，促进宗教关系和谐； 开展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教育； 保障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维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调研督促宗教工作出差次数	≥5次	6次	9	9	
			指标2：举办培训次数	≥2次	2次	9	9	
			指标3：参加培训人数	≥100人	90人	9	8	
			指标4：举办会议次数	≥2次	2次	9	9	
			指标5：参加会议人数	≥50人	45人	9	8	
	质量指标	指标1：促进宗教稳定性	逐渐增强	增强	9	9		
		指标2：会议出勤率	100%	100%	9	9		
		指标3：培训合格率	100%	100%	9	9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支付到位	9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宗教人士满意度	≥95%	96%	9	9		
总分						100	98.0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三门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宗教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我部门宗教工作经费 2021 年财政下达预算数 25 万元，主要用于依法管理宗教事务，促进宗教关系和谐等所需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全年执行数 2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成立项目绩效自评小组，由业务科室及财务人员组成，宗教工作经费已完成自评。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自评结果

1. 数量指标：调研督促宗教工作出差次数 6 次；举办培训次数 2 次；参加培训人数 90 人；举办会议次数 2 次；参加会议人数 45 人；
2. 质量指标：促进宗教稳定；会议出勤率 100%；培训合格率 100%；
3. 时效指标：资金使用及时，已支付到位；
4.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宗教人士满意度达到 96%

（二）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宗教工作经费各项指标值已全部按年初设定值基本完成，其中培训人数、会议人数因疫情影响，比年初设定值有所减少，没有较大偏差。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对指标值完成情况有偏差的进行适当调整，确保指标值设置科学合理，同时进一步完善细化绩效指标，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由于我部门近几年宗教事务任务较重，所需经费较多，请求财政部门能够给与资金支持，增加宗教经费预算。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三门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我部门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2021 年财政下达预算数 5 万元，主要用于在全市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民族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管理民族事务，更好地协调处理好民族关系，做好民族团结和少数民族发展事务等所需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全年执行 4.9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4%。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成立项目绩效自评小组，由业务科室及财务人员组成，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已完成自评。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自评结果

1. 数量指标：调研督促民族工作出差次数 5 次；举办培训次数 1 次；参加培训人数 45 人；举办会议次数 1 次；参加会议人数 25 人；
2. 质量指标：促进民族融合；会议出勤率 100%；培训合格率 100%；
3. 时效指标：资金使用及时，已支付到位；
4.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民族人士满意度达到 96%

（二）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各项指标值已全部按年初设定值基本完成，其中培训人数、会议人数因疫情影响，比年初设定值有所减少，没

有较大偏差，下一年度我部门将优化调整会议和培训人次，保证会议和培训的人数和质量。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对指标值完成情况有偏差的进行适当调整，确保指标值设置科学合理，同时进一步完善细化绩效指标，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和民族工作经费都是用于局机关开展民族工作所需的日常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刘源13193967731

项目名称		全市宗教管理大数据系统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5	43.74	10	97.2%	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5	43.74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成全市宗教管理大数据系统； 实现宗教管理更加科学有效； 提升与上级部门的沟通效率，加强对县（市、区）宗教工作指导。			建成全市宗教管理大数据系统； 实现宗教管理更加科学有效； 提升与上级部门的沟通效率，加强对县（市、区）宗教工作指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硬件采购、维护数量	24个	24个	9	9	
			指标2：系统建设数量	1个	1个	8	8	
		质量指标	指标1：系统正常运行率	≥98%	99%	9	9	
			指标2：系统利用率	100%	100%	8	8	
			指标3：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指标1：系统建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8	8	
		成本指标	指标1：系统建设成本	45万	45万	8	8	
	指标2：互联网接入网络专线租用费用		0.2万	0.2万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工作效率、管理和决策支持的提升程度	提升	提升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续运维管护机制建立及落实情况	落实	落实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98%	8	8		
总分						100	99.0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三门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全市宗教管理大数据系统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我部门全市宗教管理大数据系统经费 2021 年财政下达预算数 45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宗教管理大数据系统所需设备及支付运行服务费，全年执行数 43.7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2%。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成立项目绩效自评小组，由业务科室及财务人员组成，全市宗教管理大数据系统经费已完成自评。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自评结果

1. 数量指标：硬件采购、维护数量 24 个；系统建设数量 1 个；
2. 质量指标：系统正常运行率 99%；系统利用率 100%；验收合格率 100%；
3. 时效指标：系统建设及时；
4. 成本指标：系统建设成本 45 万；互联网接入网络专线租用费用 0.2 万元；
5. 社会效益指标：对工作效率、管理和决策支持提升；
6. 可持续影响指标：后续运维管护机制建立及落实；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二）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全市宗教管理大数据系统经费各项指标值已全部按年初设定值完成，没有偏差。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根据指标值实际完成情况进行适当调整，确保指标值设置科学合理，同时进一步完善细化绩效指标，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全市宗教管理大数据系统按合同约定共需支付 450905 元，2021 年已支付 437437.85 元，正常运行一年后需支付质保金 13467.15 元，因此请财政部门 2022 年能及时安排资金支付质保金。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刘源13193967731

项目名称		民族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全市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民族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依法管理民族事务，更好地协调处理好民族关系				积极宣传党和国家民族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管理民族事务，协调处理好民族关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调研督促民族工作出差次数	≥5次	5次	9	9	
			指标2：举办培训次数	≥1次	1次	9	9	
			指标3：参加培训人数	≥50人	42人	9	8	
			指标4：举办会议次数	≥1次	1次	9	9	
			指标5：参加会议人数	≥30人	25人	9	8	
	质量指标	指标1：促进民族融合度	逐渐增强	增强	9	9		
		指标2：会议出勤率	100%	100%	9	9		
		指标3：培训合格率	100%	100%	9	9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支付到位	9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民族人士满意度	≥95%	96%	9	9		
总分						100	98.0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三门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民族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我部门民族工作经费 2021 年财政下达预算数 5 万元，主要用于在全市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民族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管理民族事务，更好地协调处理好民族关系等所需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全年执行 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成立项目绩效自评小组，由业务科室及财务人员组成，民族工作经费已完成自评。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自评结果

1. 数量指标：调研督促民族工作出差次数 5 次；举办培训次数 1 次；参加培训人数 42 人；举办会议次数 1 次；参加会议人数 25 人；
2. 质量指标：促进民族融合；会议出勤率 100%；培训合格率 100%；
3. 时效指标：资金使用及时，已支付到位；
4.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民族人士满意度达到 96%

（二）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民族工作经费各项指标值已全部按年初设定值基本完成，其中培训人数、会议人数因疫情影响，比年初设定值有所减少，没有较大偏差。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对指标值完成情况有偏差的进行适当调整，确保指标值设置科学合理，同时进一步完善细化绩效指标，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随着中央、省委、市委民族工作会议相继召开，全市民族工作的重点是开展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民族政策宣传教育、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等工作，因此请财政部门统筹保障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经费，为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经费保障。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部门绩效自评审核意见

主管业务科室名称：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综合得分	审核意见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审核结果					
二、项目绩效自评审核结果					
1					
2					
3					
4					
二、绩效评价结果为良的项目					
1					
2					
3					
4					
三、绩效评价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					
1					
2					
3					
4					

审核人：

审核日期：

_____部门绩效自评审核意见

主管业务科室名称:

单位: 万元

序号	部门(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财政部门审核														审核后得分	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产出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效益实现情况						
				自评资料提交是否及时	绩效管理结果是否应用	绩效信息是否公开	良好	一般	差	预算调整过大	基本完成	完成大部分	完成部分	未完成	基本实现	大部分实现	实现部分			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审核结果																					
二、项目自评审核结果																					
1	市民族宗教局	宗教工作经费	25																		
2	市民族宗教局	民族工作经费	5																		
3	市民族宗教局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5																		
4	市民族宗教局	爱国宗教团体特殊经费	20																		
5	市民族宗教局	全市宗教管理大数据系统经费	45																		

备注: 审核意见在相应情况下用√标注。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 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三门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年度部门总目标及主要任务。

在全市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民族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管理民族事务，更好地协调处理好民族关系；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依法管理宗教事务

(二)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我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是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开展好民族宗教培训，及时调研督促民族宗教工作。我部门共设定三个一级指标：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七个二级指标：工作目标管理，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履职效益，满意度。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成立项目绩效自评小组，由业务科室和机关财务人员组成，业务科室人员根据实际工作情况提供全年工作成果，财务人员记录各项数据，通过询问相关县（市、区）民宗局，核实工作完成情况，形成各项绩效指标值。

三、综合评价结论

我部门整体自评评价得分 99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投入管理指标 54 分，产出指标 20 分，效益指标 15 分。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我部门 2021 年初预算批复资金 310.68 万元，全年预算安排 407.01 万元，全年执行 407.01 万元，按规定全部支出，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83.43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2.91 万元，项目经费支出 100.67 万元。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投入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工作目标完成情况：年度履职目标相关，工作任务科学，绩效指标合理；预算和财务管理完成情况：预算编制完整；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预算调整率年初设定值 \leq 20%，因 2021 年度有新增人员经费及项目支出，所以预算调整率完成值 31%；结转结余率 0%， “三公经费”控制率 66.8%，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决算真实，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预决算信息依规公开，资产管理规范；绩效管理完成情况：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2.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完成度 100%，开展民族宗教培训完成度 100%；

履职目标实现情况：促进民族团结实现率 100%，促进宗教稳定实现率 100%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履职效益完成情况：宗教人士爱国教育覆盖率 100%

满意度情况：民族人士满意度 96%，宗教人士满意度 96%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预算调整率年初设定值 \leq 20%，因 2021 年度有新增人员经费及项目支出，所以预算调整率完成值 31%，其余绩效目标已完成，下一年度我部门将合理编制年度预算，科学设置绩效目标，严格按预算执行，实现设定的各项绩效指标值。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部门会把自评结果及时应用到下一年度预算编制，进一步完善细化绩效指标，认真做好预算支出计划，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做好 2021 年度自评结果的公开。

七、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

要严格按照部门各项经费支出规范要求，做到专款专用，尤其是在“三公”经费支出上，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取得了良好效果。

（二）存在问题和建议

随着财政业务及财务工作的不断细化，对单位财务人员的要求也不断提高，建议以后加强对财务人员的培训，提高财务人员业务水平。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刘源13193967731

项目名称		爱国宗教团体特殊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三门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实施单位	三门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20	19.99	10	99.9%	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20	19.99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开展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教育；保障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维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合法权益			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开展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教育；保障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维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涉及宗教团体个数	4个	4个	9	9	
			指标2：举办培训次数	≥4次	5次	9	9	
			指标3：参加培训人数	≥500人	100人	9	8	
			指标4：举办会议次数	≥4次	4次	9	9	
			指标5：参加会议人数	≥100人	60人	9	8	
	质量指标	指标1：促进宗教稳定性	逐渐增强	增强	9	9		
		指标2：会议出勤率	100%	100%	9	9		
		指标3：培训合格率	100%	100%	9	9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支付到位	9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宗教人士满意度	≥95%	96%	9	9		
总分						100	97.0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三门峡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全市宗教管理大数据系统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我部门全市宗教管理大数据系统经费 2021 年财政下达预算数 45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宗教管理大数据系统所需设备及支付运行服务费，全年执行数 43.7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2%。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成立项目绩效自评小组，由业务科室及财务人员组成，全市宗教管理大数据系统经费已完成自评。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自评结果

1. 数量指标：硬件采购、维护数量 24 个；系统建设数量 1 个；
2. 质量指标：系统正常运行率 99%；系统利用率 100%；验收合格率 100%；
3. 时效指标：系统建设及时；
4. 成本指标：系统建设成本 45 万；互联网接入网络专线租用费用 0.2 万元；
5. 社会效益指标：对工作效率、管理和决策支持提升；
6. 可持续影响指标：后续运维管护机制建立及落实；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二）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全市宗教管理大数据系统经费各项指标值已全部按年初设定值完成，没有偏差。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根据指标值实际完成情况进行适当调整，确保指标值设置科学合理，同时进一步完善细化绩效指标，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全市宗教管理大数据系统按合同约定共需支付 450905 元，2021 年已支付 437437.85 元，正常运行一年后需支付质保金 13467.15 元，因此请财政部门 2022 年能及时安排资金支付质保金。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